

超市买瓶水 被骗1700元

说你钱缺角，一定要当心；帮你找缺角，实为顺你钱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王 辉
实 习 生 何 爽

“你的这张钱缺了一个角，你看看是不是掉到钱包里了？来我帮你找找。”如果你在购物时听到收银员说这样的话，一定要当心了，他（她）极有可能是在打你钱包里百元大钞的主意。

6月23日，在漯河打工的田某就遭遇了这样的骗局，钱包里的1700元被店员吴某骗走。

田某及时报案，市公安局顺河分局老街社区警务中队第一时间介入调查，给予吴某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。

付账被告知钱缺个角

今年28岁的田某是外地人，常年在漯河打工。6月23日凌晨4点多，他准备坐火车回老家。因口渴，他到漯河火车站附近一个超市买矿泉水喝，付账时掏出一张五块钱。

超市收银员吴某接过钱后对田某说：“你的钱少了个角，你看看是不是掉到钱包里了。”

田某一看，五块钱还真少了一个角。他拿出钱包，扒拉一番，没有找到钱上缺的那一角。

“热心”店员帮忙找到了

这时，吴某“热心”地对田某说：“来，我再帮你找找。”

田某就将钱包里厚厚的一叠百元钞票交给吴某。只见吴某拿着钱，迅速地翻查了一遍。

“你看，找到了！”吴某把找到的五元钱的一角拿了出来，同时将手里的一沓现金交还给田某。

出超市发现钱少了一千七

走出超市后，感觉有些蹊跷的田某，掏出钱包重新清点了一下，发现自己钱包里的5100元竟然整整少了1700元。

“就那个店员拿我的钱包看了看，这一眨眼，钱咋少了呢？”昨天，田某对记者说，这1700元钱可是他辛辛苦苦打工挣来的。

田某当即返回超市寻找，并拨打“110”报警。

市公安局顺河分局老街社区警务中队民警赶到现场后，将田某、吴某两人带回中队调查。在民警的盘查下，吴某承认是他拿走了钱。

原来是店员玩了鬼把戏

原来，田某买水时，吴某故意将田某支付的五元钱撕掉一角，后以找钱角为由帮其查找，趁其不注意迅速将下面的一沓钞票折叠后藏匿，再将撕掉的一角夹在钱里告诉田某找到了。吴某以此手段拿走田某1700元现金。



吴某交代他咋玩鬼把戏。

在民警的批评教育下，吴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，并将拿走的现金如数退还。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，警方依法给予吴某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。

网友：为民警点赞

网友“盛粮·张豫东”：漯河火车站周边乱得很，还有碰瓷(超市货品摆放得容易倒)的，碰到就倒不买不行。

网友“路伟”：两年前我也遭遇了这种事！当时是以换零钱为由，结果发现数过的钱到我手里少了几张，被我发现后立马还给了我！

网友“沙澧一砾”：类似这种在窗口地区给整个城市抹黑的违法行为，应依法顶格处罚，对这类“老鼠屎”应该零容忍。

网友“xmg555”：火车站周边代表着漯河的形象，公安机关终于出手整治这些违法行为了，为民警们点个赞，期待他们能持续不断地整治，让违法分子无处藏身。

■新闻1+1

怎么提防此类骗局

□本报记者 王 辉

近年来，本报不断接到读者报料，称在火车站附近一些超市购物时遭遇“钱缺角骗局”“碰瓷骗局”，本报也进行过披露，怎奈此类骗局屡禁不止。

昨日，本报微信和“沙澧河”客户端率先报道此事后，引来市民关注，网友们在评论区留言上百条，既有讲述自己曾遭遇此类事情的，又有呼吁公安机关持续打击此类违法行为的。

针对此类偷盗诈骗事件，警方也提醒说，旅客在火车站附近超市购物时，不要让钱款财物离开自己的视线，被告知有钱缺角的情况，一定不要轻易将现金、钱包交给陌生人，防止被骗。

另外，记者了解到，火车站附近的治安归两个社区警务中队管辖，分别是市公安局顺河分局老街社区警务中队和马路街社区警务中队。市民如果遇到此类骗局，一定不要离开那个商店，留下证据，然后立即报警，向警方提供线索，等待警方的处理。

酒后骑电动车 人行道上撞倒人

本报讯（记者 张玲玲）6月27日晚上，网友“紫薇花”在微信朋友圈发了条消息：“我路上走得好好的，你骑电动车硬是撞我身上，还来个吓死你了，我才吓一跳呢，好吧？”

“什么？骑电动车也能撞人？”“你没有事儿吧？”“以后走路也得小心！”网友“预言飘雪”等纷纷跟帖留言。

6月28日，记者看到消息后与网友“紫薇花”胡女士取得了联系。

据她介绍，她家住市区黄河路广弘花园小区。6月27日晚上8点多，她与朋友在市区金山路与黄河路附近吃完饭后，便沿着黄河路北侧的人行道向西，准备步行回家。

“我一边低着头玩手机，一边向前走。突然，感觉有什么东西从后面撞到了我的左腿，我打了一个趔趄，膝盖着地摔倒了，手机也摔在

了地上。”胡女士说，她抬头看到一名骑着电动车的中年男子，才意识到自己是被电动车撞了。待她反应过来，还没来得及张口说话，就先听到对方说了一句“吓死我了”。

“我走得好好的，他从后面撞上来了，不问问我怎么样，反倒抱怨我吓到他了，我当时就跟他理论起来。”胡女士说，当时男子嬉皮笑脸地对她说“对不起”，自称骑车时没注意到前面有个人。此时，她才闻到男子身上有一股浓浓的酒味。

胡女士站起来后，发现只是膝盖和右胳膊肘处擦破了皮，就让男子离开了。

“那名男子骑车走的时候，车摇摇晃晃的，随时都有可能发生危险。”胡女士说，“大家都知道酒后不能开车，其实酒后骑电动车也存在安全隐患，希望饮酒者还是提高安全意识，不要存侥幸心理。”

公厕就在附近 为何随处便溺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陶小敏

6月27日上午10点左右，网友“阿牛哥”在朋友圈发了条消息：“随地大小便，实在是太过分了，这素质得有多差？”帖子配发的照片上显示，绿化带中的树干上挂着一张纸，上面写着“禁止大便”几个字。

网友“阿牛哥”告诉记者，这张照片是他在市区淞江路与祁山路交叉口附近的游园拍摄的。

6月28日上午，记者来到网友“阿牛哥”说的淞江路与祁山路交叉口，沿着淞江路找了很久，却没有发现照片中悬挂的纸片。

一位在路边工作的陈姓园林工人告诉记者，那个纸片前两天的确有，刚刚被摘掉了。

“每天都有人在绿化带里大便，我们每天都要处理，我也想挂一个牌子在我所负责的路段。”陈师傅告诉记者，尽管附近有公厕，还是有一些人不自觉。

“这附近有些人，早上起来就跑到绿化带里大便，还有的人把自己家的尿尿往草地上倒。因为这样的事情，我们不知道生过多少气。”陈师傅说。

在陈师傅的指引下，记者见到了刚倒完垃圾回来的彭师傅，网友“阿牛哥”所说的纸片就是他挂的。

一见到记者，彭师傅就开始诉苦：“每天早上上班都要处理大便，多的时候能有五六堆。俺们也不是怕脏怕累，就是觉得这种行为太恶劣了。这附近就有公厕，距离也非常近，怎么就不能多走几步路呢？”

彭师傅说，纸片挂了有两三



“禁止大便”的警示牌。

天，的确起到了一定的作用，但他觉得影响不好，所以就摘掉了。

在淞江路与祁山路交叉口游园一角，记者看到一个大的木牌子，同样写着“禁止大便”字样。

彭师傅告诉记者，这个地方放了这个木牌子后，情况好了一点，但仍有人不讲文明。

跟彭师傅交谈时，淞江路上另外两名园林工人也跑过来告诉记者：“这绿化带里真的是大便不断，小孩儿咱就不说了，关键是好多都是大人。”

“咱漯河正在创建全国文明城，这太给漯河抹黑了。”一名园林工人对记者说。